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總部教育局  
Education Bureau  
Government Secretariat, The Government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本局檔號 Our Ref: EDB(SDCT)3/PRO/10/1/1

電話 Telephone:

來函檔號 Your Ref.:

傳真 Fax Line:

致： 全港中學、小學、特殊學校、非本地課程學校、幼稚園  
/幼稚園暨幼兒中心、提供非正規課程的私立學校的校監  
及校長

各位校監/校長：

**持有醫生證明書  
證明健康狀況不允許接種疫苗的教職員或人士  
的社區檢測中心檢測安排及  
延長「疫苗假期」安排**

根據教育局2021年8月2日發出的《全港學校2021/22學年面授課堂的相關安排》信件，教育局要求由2021年9月1日起，上述學校的全體教職員，包括由學校直接僱用的教學及非教學人員、提供在校服務的人士，以及經常出入校園的人士<sup>1</sup>，必須至少已接種第一劑2019冠狀病毒病疫苗，或定期進行2019冠狀病毒病檢測並取得陰性結果，有關檢測樣本必須是非自行採集的鼻腔和咽喉合併拭子樣本。如個別教職員或人士身體情況不允許接種疫苗，便需定期進行上述檢測。除非持有醫生證明書<sup>2</sup>證明健康狀況不允許接種2019冠狀病毒病疫苗，否則所有因未接種疫苗而須定期進行的檢測，都必須在工作時間以外按自費原則處理。

<sup>1</sup> 教學人員包括校長、教師及教學助理；非教學人員包括學校行政主任、文書人員/助理、校工、廚師、校巴司機、學校小巴司機及跟車保姆、實驗室技術員、點字印製員、教師助理、工場雜務員、技工、社會工作人員、教育心理學家、言語治療師、物理治療師、職業治療師、職業治療助理員、護士、看守員、及屬於社會工作主任、社會工作助理及福利工作員職系的宿舍部員工。提供在校服務人士的例子包括興趣班導師，而經常出入校園的人士的例子包括義工。

<sup>2</sup> 學校應只接受由本地註冊西醫發出的《因健康理由不適合接種2019冠狀病毒病疫苗》醫生證明書，以確認有關教職員同時未能接種所有類型的2019冠狀病毒病疫苗。有關醫生證明書樣本可參考相關網頁：[https://www.coronavirus.gov.hk/chi/cap599FG\\_forms.html](https://www.coronavirus.gov.hk/chi/cap599FG_forms.html)。

## 持有醫生證明書證明健康狀況不允許接種疫苗教職員或人士的社區檢測中心檢測安排

持有相關醫生證明書證明健康狀況不允許接種疫苗的教職員或人士如欲使用社區檢測中心的相關檢測服務，可獲豁免有關收費。有關教職員或人士到社區檢測中心參與檢測時，須出示相關醫生證明書正本<sup>3</sup>及已填妥由學校蓋章的《社區檢測中心－檢測登記表》(附件)。另外，我們特別提醒合資格的教職員或人士，如欲到社區檢測中心進行檢測，**必須**透過「社區檢測中心預約系統」([www.communitytest.gov.hk/zh-HK/](http://www.communitytest.gov.hk/zh-HK/))預約，方可接受免費檢測服務。未有預約者將需自行繳付240元的檢測費用。

社區檢測中心為上述的教職員及人士提供的免費檢測服務由本年8月31日開始直至另行通知為止，期間每名合資格教職員或人士每十四日可接受免費檢測服務一次。以上的豁免收費安排並不適用於提供非正規課程私立學校(一般稱為「補習學校」)的教職員或人士。學校教職員或人士在完成檢測後，須保存及向校方出示載有檢測結果的電話短訊通知、檢測報告或相關證明，以作校內紀錄。學校應備妥相關教職員或人士已經完成檢測並呈陰性結果的記錄。

## 延長「疫苗假期」安排

公務員事務局已宣布延長政府僱員的「疫苗假期」安排一個月至2021年9月30日。就此，所有資助學校以薪金津貼支薪的現職教職員(包括教學人員/非教學人員)如於本年6月1日至9月30日期間接種疫苗，亦可享有同樣的安排。至於已於本年5月31日或之前接種疫苗的教職員，放取「疫苗假期」的安排維持不變，相關原則及安排請參考本年6月2日發出的信函([https://www.edb.gov.hk/attachment/tc/sch-admin/admin/about-sch/diseases-prevention/edb\\_20210602\\_chi.pdf](https://www.edb.gov.hk/attachment/tc/sch-admin/admin/about-sch/diseases-prevention/edb_20210602_chi.pdf))。

本局重申，接種疫苗是治本關鍵的一步。我們鼓勵學校繼續積極參與，並再次呼籲學校教職員、學生及家長，主動接種疫苗，為個人、家人及全港市民帶來保障。

---

<sup>3</sup> 學校須提醒有關教職員或人士在前往社區檢測中心前應備妥有效的醫生證明書。社區檢測中心對是否接受由教職員或人士提供的醫生證明書正本保留最終決定權。如有需要，有關教職員或人士可事前向社區檢測中心查詢，以確保完成每兩星期進行的2019冠狀病毒病檢測。

如有任何查詢，請與所屬的高級學校發展主任或高級服務主任聯絡。

教育局局長

( 劉穎賢



代行)

2021年8月30日

## 教育局

全港中學、小學、特殊學校、非本地課程學校、  
幼稚園/幼稚園暨幼兒中心

社區檢測中心<sup>1</sup>— 檢測登記表**注意：**

- (1) 本登記表只適用於由上述學校直接僱用的教學及非教學人員、提供在校服務的人士，以及經常出入校園的人士，並持有由本地註冊西醫發出的醫生證明書正本<sup>2</sup>，確認有關教職員及人士未能接種所有類型 2019 冠狀病毒病疫苗。
- (2) 本登記表並不適用於提供非正規課程私立學校(一般稱為補習學校)的教職員或人士。
- (3) 學校教職員或人士**必須**透過「社區檢測中心預約系統」([www.communitytest.gov.hk/zh-HK/](http://www.communitytest.gov.hk/zh-HK/))預約，方可接受免費檢測服務。未有預約者將需自行繳付 240 元的檢測費用。
- (4) 本登記表由學校教職員或人士保存。學校教職員或人士在接受檢測當天向社區檢測中心出示本登記表，以便核對身份。
- (5) 社區檢測中心對是否接受由教職員或人士提供的醫生證明書正本保留最終決定權。

**檢測人士資料 (由學校填寫)**

學校名稱：	
學校電話號碼：	
學校註冊編號：	
檢測人士姓名： (與身份證/護照相同)	
身份證/護照號碼：	
檢測日期：	2021 年 8 月 31 日起至教育局另行通知為止

學校蓋章

<sup>1</sup> 社區檢測中心名單 – [www.communitytest.gov.hk/zh-HK/](http://www.communitytest.gov.hk/zh-HK/)

<sup>2</sup> 學校應只接受由本地註冊西醫發出的《因健康理由不適合接種 2019 冠狀病毒病疫苗》醫生證明書，以確認有關教職員同時未能接種所有類型的 2019 冠狀病毒病疫苗。有關醫生證明書樣本可參考相關網頁：[https://www.coronavirus.gov.hk/chi/cap599FG\\_forms.html](https://www.coronavirus.gov.hk/chi/cap599FG_forms.html)。